

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2020年审计报告导致强调事项段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对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润资源”或“公司”）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（信会师报字(2021)第 ZB10785 号）。公司董事会现就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中导致强调事项段的消除情况进行如下说明：

一、导致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的具体内容

2020 年 4 月 15 日，公司收到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》，因公司历史信息披露涉嫌违反证券法律规定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。截至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日，该立案调查尚在进行中。

二、强调事项段的消除情况

2021 年 12 月 24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【2021】133 号），监管检查的结果已经明确，2020 年度强调事项段已消除。

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7 日